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0-068
 转债代码:113592 转债简称:安20转债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安井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安井”)因业务发展需要,对经营住所进行了变更,已于近日获得由汤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情况如下: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623MA46W04GX9
- 名称:河南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住所:汤阴县产业集聚区工兴大道东10号
- 法定代表人:刘鸣鸣
- 注册资本:叁亿伍仟万元整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简称:奥特佳 证券代码:002239 公告编号:2020-087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天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天佑)于8月17日解除了持有的本公司4800万股股权质押,同时延期了其前期实施的股权质押融资本事项,解除融资本金额为27700万元,延长期限为6个月。详情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及质押延期的情况

1.解除质押的情况(质押合同到期)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的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北京天佑	325,439,560股	10.39%	325,000,000股	48,000,000股	14.75%	15.3%

2.质押延期的情况(续质押)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延期质押的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延期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北京天佑	325,439,560股	10.20%	325,000,000股	277,000,000股	85.12%	8.83%

北京天佑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股。

二、前期质押情况和本次延期的原因

北京天佑于2018年2月22日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股票质押回购融资本业务协议,以本公司股份为质押物办理了质押融资。

2020年2月20日质押期满后,北京天佑与申万宏源证券协商延期质押融资,延长期限为6个月,质押期限自2020年2月20日至2020年8月20日(详情请见《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延期的公告》(2020-013号))。

8月17日,北京天佑偿还部分本金,解除了其中4800万股的质押,并就剩余的277

亿股再次与申万宏源证券达成延期质押协议,延长期限为6个月,质押期限自2020年8月20日至2021年2月18日,解除后的质权人,质押用途均不变。

北京天佑延期质押的主要原因是质押资金使用规划,还款期限适当延长。北京天佑具备到期还款解除质押的能力。

三、延期质押是否存在风险情况

北京天佑此次延期质押的担保物履约担保比例较高,无强制平仓风险,不涉及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和财务状况无影响,且该股东目前对本公司无业绩补偿义务。

四、涉及质押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北京天佑	325,439,566	10.39%	277,000,000	85.12%	8.83%
江苏天佑金鑫投资有限公司	363,852,788	11.30%	30,000,000	8.48%	0.96%
新疆天佑投资有限公司	62,026,147	1.98%	0	0	0
合计	741,297,513	23.07%	307,000,000	41.41%	9.8%

江苏天佑金鑫投资有限公司及西藏天佑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天佑同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永明先生控制,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特此公告。

附件:申万宏源证券公司出具的股票质押回购解除质押委托单及延长回购委托单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3429 证券简称:集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9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取得安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的相关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8007049436800

名称: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安徽省安庆市太湖经济开发区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科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45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副总经理李科持有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股份”、“公司”或“本公司”)股份7,072,9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3%。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自公告之日起16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李科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2,149,399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6%。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身份、高级/高级管理人员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李科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072,912	0.5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7,072,912股

上述减持主体一致行动人:高级管理人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1-7月)	前次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李科	2,697,000	0.20%	2019/1/4-2019/12/11	2019年6月19日
李科	1,800,000	0.13%	2020/6/17-2020/6/18	2020年1月23日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李科	不超过2,149,399股	不超过0.16%	竞价交易减持	2020/9/12-2021/3/11	按市场价格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得	个人资金需要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编号:2020-025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公司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8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9日以书面送达及传真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廖文彬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审议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编号:2020-026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日常经营性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日常经营性合同暨关联交易
- 合同金额:人民币3,830万元
- 合同履行期限:2020年11月15日前物件到工地现场。
- 超过12个月,公司与关联方北京中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共发生4次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为11,609万元人民币。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合同的实施,提供了高效的余热深度利用,多能互补方案,彰显公司的节能减排技术和系统集成能力在清洁能源供热领域的竞争力。该项目若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但不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独立性。

●特别风险提示:合同三方均具有履约能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策、经济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有可能会造成合同无法全部履行。

一、审议程序情况

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由于合同中融资租赁买受人北京中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故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本合同金额为3,830万元人民币,已经公司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其金额无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1.合同标的情况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北京中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和新疆和泰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承租方”)近日签订了《买卖合同》,按照约定,按照丙方对外卖人和租赁物件的选择,向乙方购买新疆和泰热力有限公司热电余热深度回多能互补供热项目余热发电“供热首站二期供热系统”(EPC+F模式)并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出租给丙方应用于热电余热深度回多能互补供热项目余热发电“供热首站二期工程”,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830万元。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每年可减少可观的能源消耗,有效缓解供热供压压力,同时排为企业创收,具有良好的经济、社会、环保效益。

2.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2.1 买受人情况

名称:北京中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0635637710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8层8108房间

法定代表人:马培林

注册资本:3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与担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6月30日,北京中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138,411.93万元,净资产为32,634.12万元,半年度营业收入为2,843.41万元,净利润为52.42万元(以上数据均未审计)。

买受人的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马培林先生为现任公司监事,因此买受人与公司互为关联方。

2.2 承租方情况

名称:新疆和泰热力有限公司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5333 证券简称:沪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1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0年8月19日、8月2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0年8月19日、8月2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1.生产经营情况
- 2.公司主营业务,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能力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 3.重大风险提示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存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3.媒体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出现过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控股股东天津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建设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控股”)书面函证确认:泰达建设集团以增资扩股和股权转让相结合的方式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了2家战略投资者,将泰达建设集团整体改制为国有资本参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交易各方已于2020年8月18日签订《合资合作协议》等交易协议,由于涉及国有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间接转让,交易各方在相关协议签订后,先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核批准后,产权交易机构再行出具交易凭证。(详见公告编号:2020-37)

截至当前,该事项无须披露而未披露的进展情况。

证券代码:000897 公司简称:津滨发展 公告编号:2020-38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Y 证券简称:津滨发展,证券代码:000897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二个交易日内8月18日、8月20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就有关事项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目前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出现过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控股股东天津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建设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控股”)书面函证确认:泰达建设集团以增资扩股和股权转让相结合的方式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了2家战略投资者,将泰达建设集团整体改制为国有资本参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交易各方已于2020年8月18日签订《合资合作协议》等交易协议,由于涉及国有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间接转让,交易各方在相关协议签订后,先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核批准后,产权交易机构再行出具交易凭证。(详见公告编号:2020-37)

截至当前,该事项无须披露而未披露的进展情况。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0-057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 1.会议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股东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4.会议时间及地点:
 - 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为2020年8月20日下午15:00,现场会议的召开地点为桂林市临桂区人民路19号。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20日上午9:15-9:25;9:25-9:11:30;上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20日上午9:15至2020年8月20日下午15:00。

- 5.股权登记日:2020年8月14日(星期五)
-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6名,代表股份167,473,03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9.6300%,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共名,代表股份167,419,74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9.6206%;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3人,代表股份63,29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94%,参与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长秦本军先生主持,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大会进行见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1.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1,532,741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7,169,281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235%;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76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1,532,741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7,169,281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235%;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76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3.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7,462,248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6%;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7,462,248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6%;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4.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7,462,248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6%;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7,462,248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6%;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5.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7,462,248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6%;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7,462,248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6%;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6.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1,532,741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3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7,169,281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235%;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76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7.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7,462,248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6%;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7,462,248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6%;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8.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7,462,248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6%;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7,462,248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6%;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9.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7,462,248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6%;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7,462,248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6%;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10.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1,532,741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3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7,169,281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235%;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76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11.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提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61,532,741股,占出席会议且对该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33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7,169,281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235%;反对20,79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76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该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会议,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会议备查文件

- 1.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一日**